

2022年度于都县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决算情况说明

(一般公共预算)

2022年于都县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收入决算数合计442400万元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税收返还

2022年于都县税收返还决算数为26013万元，其中增值税税收返还2792万元；消费税税收返还6万元；所得税基数返还127万元；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464万元；增值税“五五分享”税收返还收入7499万元；其他税收返还收入15125万元。

二、一般性转移支付

2022年于都县一般性转移支付决算369372万元，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84674万元；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38486万元；结算补助收入9710万元；产粮（油）大县奖励资金收入2980万元；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6350万元；固定数额补助收入26282万元；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收入13339万元；欠发达地区转移支付收入14952万元；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2372万元；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36237万元；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85万元；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6882万元；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

47541万元；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4410万元,；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2474万元；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26967万元；交通运输共同财政转移支付收入2085万元；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4997万元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288万元。

三、专项转移支付

2022年于都县专项转移支付决算数为47015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08万元；公共安全支出7万元；教育支出5054万元；科学技术支出145万元；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425万元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810万元；卫生健康支出540万元；节能环保支出2635万元；城乡社区支出60万元；农林水支出20251万元；交通运输支出285万元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615万元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3214万元；住房保障支出7499万元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847万元；其他支出11万元。